

南京审计大学学务委员会

学发〔2016〕12号

关于做好我校2017年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 选调工作的通知

各书院、各二级学院：

现将江苏省委组织部《关于做好2017年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选调工作的通知》（附件一）转发给你们。请按通知要求，在全体应届毕业生（不含定向、委培毕业生）中组织公开报名。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名条件

符合选调生报名条件（详见江苏省委组织部《关于做好2017年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选调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）。

二、工作进度

1. 各书院将选调生的条件、选调程序、分配去向等情况和要求，传达到全体毕业生，对学生拟报名情况进行摸底、汇总，于1月6日前将书院拟报名同学的学号、姓名、专业、书院班级、辅导员老师姓名汇总，通过奥蓝系统消息发送给学务委员会招就中心曹老师。

2. 符合条件的毕业生，于1月10日至16日登陆江苏省人事考试网报名，接受江苏省委组织部资格初审。未经学校推荐的，可先网上报名再补办申请推荐手续。报名时，考生只可填报一个招录职位。网上报名时，可兼报江苏选聘大学生村官志愿，有关政策详见《2017年江苏省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（社区）任职公告》。

3. 请各书院对照条件认真审核，完成毕业生报名的汇总登记工作，并于2月16日下午4:00前将《2017年江苏省选调生推荐人

选名册》（附件中下载，以书院为单位汇总填写，书院党委书记签字、盖章）集中送至大学生活动中心 202 室，名册电子稿通过奥蓝系统消息发送给曹老师。（入党时间、出生年月、任职和奖惩情况等均不能错漏，否则影响资格审核以及面试后的考察评分。）

4. 资格审核通过的学生统一参加全省笔试，考试与江苏省公务员招录考试同步进行，报考人员只能选择其中之一参加考试。

5. 面试结束后，入围考察人选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《江苏省选调生推荐表》（一式三份，正反面打印），书院填写现实表现和推荐意见，学校负责审定，在考察时提交考察组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书院要认真组织、广泛动员、坚持条件、严格程序。按照时间进度做好选调生的推荐工作，认真做好推荐人选审核，配合做好组织考察等工作。参加选调的毕业生，要如实填报个人信息、提供任职和获奖证明材料。发现弄虚作假，一律取消选调资格，并严肃追究纪律责任。

附件一：江苏省委组织部《关于做好 2017 年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选调工作的通知》

附件二：《2017 年江苏省选调生职位简介表》

附件三：《2017 年江苏省选调生推荐人选名册》及填写格式

附件四：2017 年江苏省选调生选拔报名有关问题解答

南京审计大学学务委员会

2016 年 12 月 15 日

抄送：

南京审计大学学务委员会

2016 年 12 月 15 日印发
